- 1. 项目名称: 天穆镇人民政府综治保安服务项目
- 2. 项目编号: XFZB-2018-TJBC-0242

## 一、项目需求书

(一) 服务地点及说明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天穆镇区域面积 27 平方公里,人口 10 余万,信访问题风险点较多,近年来加之维持社会稳定工作成为重点,由于人手力量严重不足,急需补充力量辅助进行维稳工作。主要用于敏感时期二道防线点位及镇域内排查出的重点人进行安排部署,做好值守稳控工作及所辖区域内开展"十六进"等方面综治工作。

## (二)人员要求

每日需安排保安人员 90 人,要求男性,年龄 18 岁—35 岁,身高 1.70 米以上。

- 1、须政治可靠,责任心强,身体健康,自愿从事此项工作。
- 2、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有较强的应变能力,具备一定的法律知识。
- 3、无违法犯罪记录
- 4、须讲普通话
- 5、注重仪容仪表,着装统一、整齐
- 6、坚守工作岗位,不得擅自离岗。当班人员需提前 10 分钟上岗。工作期间 一律按规定整齐着装,使用文明用语。

## (三)服务要求

本项目保安人员负责协助镇综治办、信访办进行维稳工作。主要用于敏感时期二道防线点位及镇域内排查出的重点人值守稳控工作及所辖区域内开展"十六进"等方面综治工作。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统筹安排中标人的工作范围且不调整人员单价。如遇大型活动需要临时加派勤务人员,采购人提前5个工作日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应积极配合,并保证完成大型活动期间的保安工作。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做好保安人员的具体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并服从采购人的监督指导。

中标人在本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劳动法。

中标人保安人员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做好指定区域的协助执法工作,保证 24 小时备岗。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水电安全等安全防护工作;如发生火情、 人员伤亡、破坏现场等严重事件,由中标人负全责。勤务保障人员定员到岗,做 到不缺岗、不空岗,工作到位,值班巡逻认真,处理突发事件时依据甲方方案及 时处理。

本项目所有工作人员,均应统一着装,干净整洁,仪容仪表和工作姿态要符合专业要求,所有工作人员的工装由保安公司承担。

文明作业:中标单位在履约过程中须文明作业,所有工作人员在上岗前必须接受文明作业培训,在服务过程中避免与群众发生争执,出现任何问题均须由中标单位承担。